**批准编号：**

# 中 华 诗 词 学 会

#### 入 会 申 请 表

省、市、县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姓 名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签收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笔名 |  | 性别 |  | 贴照片处（两张一寸） |
| 民族 |  | 党派 |  | 籍贯 | 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工作单位 |  | 手 机 |  |
| 座 机（含区号） |  |
| 固 定 通讯 地 址 |  | 邮 政 编 码 |  |
| 电子邮箱（必填） |  | QQ号 |  |
| 工作简历 |  |
| 发表过哪些诗词作品和诗词理论著作。附格律诗两首（要求打印）。 |
|  |
| 介绍人意见（需二人） |  |
| 推 荐 单位 意 见 |  |
| 学 会 审批 意 见 |  |

学会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52号 邮编：100007 组联部电话：66110720

**填 表 说 明**

一、将此表下载后用A4纸打印，左侧装订。

二、根据栏目逐项填写，做到内容完整、字迹清晰。

三、准备个人1吋照片2张，一张贴在表内“贴照片处”，另一张随表附寄，供办理会员证使用。

四、内容填写完毕后，将表寄到学会组联部审批（邮编：100007，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52号3层中华诗词学会组联部，电话：010-66110720）

五、批准后以手机短信方式通知申请人，申请人按通知要求汇款（特别提示：如他人代交会费，务必在备注栏写明代何人交费且留下电话，以备联系核实）。

六、已入会会员如通讯地址变化，请及时函告组联部。

七、本页只作为填表提示，勿需装订在会员表上。